

上海市税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 基本要求和评价指标体系 (试行)

一、税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概述

税务硕士是高等院校及专业研究机构为税务、海关、公检法等国家机关、大中型企业以及税务、会计、审计、法律等专业服务机构等用人单位培养的，税务硕士应是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系统掌握税收理论，全面了解税收法规政策、税收制度和税收管理程序，熟悉税务机关的管理、稽查、处罚和服务；企业的税务管理、税务筹划和税务风险控制；专业服务机构的税务咨询、税务鉴证、税务代理和税务争议处理等中高级税收实务，并熟练掌握多种应用性操作技能，能够综合运用税务专业及其相关领域的知识，解决税务实际问题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税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是税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成果的重要体现，旨在检验税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综合运用税收及相关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结合相关专业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利用科学的手段和方法，独立从事税收领域的分析、研究和设计的能力，提升税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创新意识和实际工作能力。

按照税务硕士的培养目标定位，结合税务硕士的专业要求，税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可以采取学理研究和调研报告两种形式。

二、学理研究类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及评价指标

税务硕士专业学理研究类论文是运用成熟的基础理论、基本逻辑和基本常识，从政府、企业、纳税人或社会的视角对国内外税收法律、法规、政策与管理等方面的问题所进行的规范研究或实证研究的一种论文。

(一) 基本要求

- (1) 论文选题应聚焦税务领域的现实问题或前瞻性问题；
- (2) 论文内容应有对税务领域现实问题的成因及机理的多层次、多方位或多角度的分析；
- (3) 论文研究结论应提供有针对性并切实可行的税务相关政策或管理改进建议；

(4) 论文应能反映出学生宽厚的本学科理论基础，能够综合运用经济、法学、管理学和会计学等相关理论知识；

(5) 论文应有相关主题国际经验的借鉴、比较和分析；

(6) 论文应有具备税务实践经验的校外导师的指导。

(二) 撰写要求

学理类税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正文，一般不得少于 3 万字。全文正文是论文的主体部分，由导论、问题分析与归纳、对策与建议、结语 4 个部分组成，论文附属部分包括论文摘要与关键词、目录、参考文献、附录、后记与致谢 5 个部分组成。

1. 论文主体部分的撰写要求

(1) 导论

导论主要阐述所研究问题的背景、目的、意义和国内外研究现状，以及论文的研究思路、方法和主要内容。其中，对所研究问题的国内外研究现状的阐述不应只是描述，应对现有研究进行分析和评述，并指出现有研究的不足或匮乏，以体现本研究的价值所在。本部分应独立成章。

(2) 问题分析与归纳

这部分是论文的主体，应围绕主题所涉及的相关方面或层次，综合运用税收学科和其他相关学科的专业知识和技能，进行有逻辑的深入分析和抽象的归纳提炼，得出明确的研究结论。本部分一般应按照论文所研究问题涉及的方面或者层次，分章讨论。

(3) 对策及建议

在科学论证的基础上，对税制改革及税收政策调整、税收实务问题提出改革建议或改进方案。对策及建议应和论文的研究与分析相呼应，并对对策及建议的可行性进行分析论证。本部分内容，可以与所讨论的问题相对应，融合到有关各章，分别表述；也可以单独成章，将全部对策和建议汇总表述。

(4) 结语

此部分应系统地总结本论文的研究工作及主要结论或结果，应明确提出哪些结论是本论文的创新，并指出本论文的不足及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问题。本部分应独立成章。

2. 论文附属部分的撰写要求

(1) 论文摘要和关键词

摘要是论文内容不加注释和评论的简单陈述。摘要应概括地反映本论文的主要内容，包括工作目的、研究方法、研究成果和结论，要突出本论文的创新性成果。摘要中不可出现图片、图表、

表格或其他插图材料。摘要应是一篇完整的短文，可以独立使用。中文摘要的字数，应在 1500 字左右。关键词是为了便于做文献索引和检索工作而从论文中选取出来，用以表示全文主题内容信息的单词或术语，一般为 3—5 个。英文摘要和关键词的内容与中文摘要和关键词相对应。

(2) 目录

目录应将文内的章、节、目三个层次的标题依次排列，并标明对应页码。目录的编排格式应统一。

(3) 参考文献

列出参考文献是为了反映论文的科学依据和作者尊重他人研究成果的严肃态度以及向读者提供有关信息的出处。列出的参考文献一般应限于作者直接阅读过的、最主要的、发表在正式出版物上的文献。在正文中提及的文献，应在文后的参考文献中列出详细信息；文后的参考文献中，不应出现正文中没有提及的文献。私人通信和未公开发表的资料一般不宜列入，可紧跟在引用的内容之后注释或标注在当页的下方。

(4) 附录

附录是指那些纳入文章主体会有损于编排的条理性或逻辑性或有碍于文章结构的紧凑和突出主题思想等的材料。此部分应列出论文所使用的图、表目录，或者不便于在正文中反映的佐证性材料。每个附录应有标题。附录的序号用 A、B、C……系列，如附录 A、附录 B……。附录中的公式、图和表的编号分别用 A1、A2……系列；图 A1、图 A2……系列；表 A1、表 A2……系列。附录应编排于“参考文献”之后、“后记与致谢”前。

(5) 后记与致谢

后记是作者对论文的形成过程所作的说明，致谢是作者对形成本论文作出过贡献的组织或其他个人予以感谢的文字记载。后记应简短扼要，致谢应诚恳恰当。后记和致谢部分要有校外导师对本文贡献的记载。

(三) 评价标准

学理研究类论文的评价标准由应用性、逻辑性、理论性、创新性和规范性 5 个一级指标所构成，权重分别为 30%、20%、20%、15%和 15%。

评价指标	评价要素	权重
应用性	① 选题来源于现实税务领域实际问题； ② 论据来源于实际调研等现实资料； ③ 建议或方案具有现实针对性或可行性。	30%

逻辑性	① 框架结构合理、层次分明； ② 论述内容前后呼应、连贯一致； ③ 分析论证条理清晰、因果明确。	20%
理论性	① 理论基础充分； ② 综合运用经济学、法学、管理学等多学科理论知识。	20%
创新性	① 选题、研究视角、研究方法或研究成果具有创新； ② 研究成果对解决税务现实问题具有贡献。	15%
规范性	① 恪守学术诚信，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 ② 文献引用规范； ③ 写作规范； ④ 论证充分。	15%
综合评价		

注：评价结论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优秀： ≥ 90 ；良好：89—75；合格：74—60；不合格： < 60 。

三、调研报告类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及评价指标

调研报告类论文是指就税收领域中的某一问题，针对某一地区、某一行业、某一企业或某些群体进行调查研究，然后对调查研究所获得的材料进行分析、研究，以报告形式得出结论或提出建议的一种论文。

(一) 基本要求

- (1) 论文选题应聚焦特定地区、行业、企业或群体的现实问题；
- (2) 论文写作过程中应拟订详细完整的调研提纲或调查问卷，并将其作为论文的原始基础材料；
- (3) 论文应在实际调研所得的数据或事实的基础上，对调研问题的成因和机理进行分析；
- (4) 论文应提供有效、可信的结论，并可提出相关改进建议；
- (5) 论文应由具备税务实践经验的校外导师的指导。

(二) 撰写要求

调研报告类税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正文，一般不少于 2.5 万字。全文正文由导论、基本事实、调研组织、问题分析、结论或建议 5 个部分组成；论文附属部分由论文摘要和关键词、目录、参考文献、附录、后记与致谢 5 个部分所组成。

1. 论文主体部分的撰写要求

(1) 导论

导论主要阐述所调研问题的研究背景、目的、意义和国内外研究现状。其中，对所研究问题的国内外研究现状的阐述不应只是描述，应对现有研究进行分析和评述，并指出现有的研究对本报告的启示和影响。导论部分应单独成章。

(2) 基本事实

此部分应对调研所涉及的事实进行客观描述，根据事件发展的逻辑说明来龙去脉，揭示需要关注的关键点。此部分应单独成章。

(3) 调研组织

此部分应说明调研参加人员、被调研的对象、调研时间与地点、调研方法与调研过程等调研组织的详细情况。此部分应单独成章。

(4) 问题分析

此部分应对调研问题的现象、成因、性质、影响等相关方面进行有逻辑、成系统的科学分析。此部分可以根据所调研问题涉及的方面或层次，分章阐述；也可以独立成章。

(5) 结论与建议

此部分应明确提出调查报告的基本结论并说明得出结论的最主要证据，以及对解决所调研问题可能产生的影响。在此基础上，可以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此部分应独立成章。

2. 论文附属部分的撰写要求

(1) 论文摘要和关键词

摘要是论文内容不加注释和评论的简单陈述。调研报告论文的摘要应概括地反映出本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调研目的、调研方法、研究成果和结论，突出作者实际调研所取得的成果。摘要中不可出现图片、图表、表格或其他插图材料。摘要应是一篇完整的短文，可以独立使用。中文摘要的字数应在 1500 字左右。关键词是为了便于做文献索引和检索工作而从论文中选取出来，用以表示全文主题内容信息的单词或术语，一般为 3—5 个。英文摘要和关键词的内容与中文摘要和关键词相对应。

(2) 目录

目录应将文内的章、节、目三个层次的标题依次排列，并标明对应页码。目录的编排格式应统一。

(3) 参考资料

列出参考资料是为了反映论文的科学依据和作者尊重他人研究成果的严肃态度以及向读者提供有关信息的出处。调研报告类论文列出的参考资料可以是作者直接阅读过的、最主要的、发表在正式出版物上的文献，也可以是作者在实际调研过程中所阅读的有关法规、政策、规章制度或者会计报告、统计资料等。在正文中提及的文献，应在文后的参考文献中列出详细信息；文后的参考文献中，不应出现正文中没有提及的文献。在不违反国家有关法规并征得被调查者同意的情况下，可以将未公开的内部资料列入参考资料。

(4) 附录

此部分应包括调研过程中设计的调研问卷、调研参加人员名单、被调查对象目录以及其他足以佐证实际调研过程的图片、原始资料清单等。

(5) 后记与致谢

后记部分简要叙述本论文的形成过程，致谢是作者对形成本论文作出过贡献的组织或其他个人予以感谢的文字记载。后记应简短扼要，致谢应诚恳恰当。后记和致谢部分要有校外导师对本文贡献的记载。

(三) 评价标准

调研报告类论文的评价标准由应用性、逻辑性、理论性、创新性和规范性 5 个一级指标所构成，权重分别为 40%、20%、15%、10%和 15%。

评价指标	评价要素	权重
应用性	① 选题来源于现实税务领域实际问题； ② 论据来源于实际调研等现实资料； ③ 建议或方案具有现实针对性或可行性。	40%
逻辑性	① 框架结构合理、层次分明； ② 论述内容前后呼应、连贯一致； ③ 分析论证条理清晰、因果明确。	20%
理论性	① 理论基础充分； ② 综合运用经济学、法学、管理学等多学科理论知识。	15%
创新性	① 选题、研究视角、研究方法或研究成果具有创新； ② 研究成果对解决税务现实问题具有贡献。	10%
规范性	① 恪守学术诚信，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 ② 文献引用规范；	15%

	③ 写作规范; ④ 论证充分。	
综合评价		

注：评价结论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优秀： ≥ 90 ；良好：89—75；合格：74—60；不合格： < 60 。